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股票简称：交建股份

股票代码：603815

2026 年 5 月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资料目录

| | |
|---|----|
| 一、股东会须知..... | 2 |
| 二、会议议程..... | 4 |
| 三、会议议案..... | 6 |
| 1、议案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 |
| 2、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16 |
| 3、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17 |
| 4、议案四：《关于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8 |
| 5、议案五：《关于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 27 |
| 6、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35 |
| 7、议案七：《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36 |
| 8、议案八：《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 方案的议案》 | 39 |
| 9、议案九：《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41 |
| 10、议案十：《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42 |
| 11、议案十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44 |
| 12、报告一：《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6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须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特制定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2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议案的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3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将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形式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 13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 310 号祥源广场 A 座 16 楼会议室

三、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18 日至 2026 年 5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四、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先宽先生

五、会议召集人：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六、现场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登记

（二）会议主持人宣布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开始

（三）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代表股份数，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四）主持人宣读股东会须知

（五）审议会议议案

1、议案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3、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4、议案四：《关于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议案五：《关于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 6、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议案七：《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议案八：《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议案九：《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议案十：《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议案十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六) 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七) 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提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解释和说明
 - (八) 会议审议通过投票表决办法，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 (九) 股东或股东代表就各项议案逐项投票，并填写表决票
 - (十) 宣读投票注意事项及现场投票表决
 - (十一) 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十二) 见证律师出具股东会见证意见
 - (十三)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文件
 - (十四) 现场会议结束
- (需要了解网络投票情况及最终表决结果的股东可在会议室等待)

议案一：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建股份”或“公司”）2025 年度的各项工作已经结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实际运行情况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件：《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一附件：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国内建筑行业整体承压运行，市场需求总量有所收缩，传统基建投资增速放缓，行业同质化竞争不断加剧，项目盈利空间持续收窄，总体呈现总量下行、结构分化的显著特征。面对复杂严峻的市场环境与经营压力，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范运作，科学、审慎决策，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忠实地履行各项职责，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障公司科学决策，使公司保持稳定健康的发展态势，切实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5 年，公司受到了行业环境的冲击，但在全体股东关心支持和全体员工共同努力下，公司不断适应新趋势，坚定信念，抓生产保利润，持续推进降本增效，聚焦核心业务高质量发展，持续探索产业转型升级契机，不断提升项目管理水平，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营。

1、核心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48 亿元，同比下降 7.79%；实现净利润-7.80 亿元，同比下降 691.7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83 亿元，同比下降 701.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81 亿元，同比下降 714.24%。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90.81 亿元，净资产 15.16 亿元。

报告期，公司利润总额、归母净利润等指标下降原因主要系：1、施工行业回款困难，期末回款远不及预期；2、对关联方各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2025 年度，公司共计提减值准备 10.40 亿元，其中对各关联方关联经营性往来单项计提 4.96 亿元。报告期后至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应收账款回款金额为 15.44

亿元。

2、优化目标市场布局，深耕细分领域

2025年，面对基建市场需求收缩、行业竞争白热化态势，公司坚持提质增效、优中选优的市场经营策略，摒弃粗放式扩张、低质量承揽方式，聚焦区域布局与业务结构优化，统筹深耕核心优势市场、战略重点市场、增量潜力市场，同步发力道路养护、水务工程、城市地下管网、老旧小区改造及城市更新等行业细分领域，精筛优质项目、抢抓结构性市场机遇，稳步推进市场布局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新承揽订单金额39.2亿元。文商旅协同和房建工程承揽方面实现新突破，成功签约包河区BH202440号地块工程总承包项目；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城市运行保障及改造升级等重点领域，成功中标界首交通综合工程项目、国道625公路施工、克州森林防火项目、黄山歙县产业园南区工程、石台道路升级改造、G312供水管道工程、庐阳奋进东路、太和补短板一期项目、攀枝花EPC项目、池州2025年公路（石台县、东至县）养护、合肥2025年公路养护2标段、亳州利辛2025年公路养护二标、五河X216养护、瑶海雨污管网整治、东方大道雨水分流管工程等一批重点基础设施项目。差异化经营的市场拓展模式和充足的在手工程建设项目，切实保障了公司“基本盘”，为后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强化项目管控措施，激发内生组织效能活力

公司始终坚持“向管理要效益”的核心导向，持续深化在建项目全过程管控，运用项目分类分级管理方式，紧盯项目时效和实效管理，不断夯实项目管理基础。为确保管理实效见效，公司经营层成员带头包保重大项目，带头下沉一线解决问题，促进项目履约能力和创效水平提升。为严守项目时效节点，公司建立项目全周期动态监督与预警响应机制，针对进度管理、安全管理、质量管理、产能管理、产效管理、成本管理和回款管理等方面重点强化，扎实推行成本“三线”管控、进度“三警”管控、执行“三效”管控等举措，推动项目管理由被动处置向主动预判、主动管控转变。与此同时，公司持续优化内部组织体系，精简职能机构配置，理顺项目组织架构，强化上下纵向支撑、部门横向协同联系；系统修订管理制度，全面重塑业务流程，持续增进公司项目管理能力和特色、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间，公司承建的蚌埠雨污管网、宿松 EPC、西部污水处理、重庆永源路、合肥轨道 S1 号线和 S1 车辆段、科学院北路、天天 7 标、重庆新森大道、五蒙高速 04 标、五蒙高速 06 标、G312 合六路、广州横一路、池州 2025 年公路（石台县、东至县）养护、合肥 2025 年公路养护 2 标段、利辛 2025 年公路养护二标、五河 X216 养护等 32 个项目高质量建成交付、放行，受到了业主单位和社会各界的良好赞誉，彰显了公司较高的工程管理水平。

4、提升新质生产力赋能，工程创优夺杯再立新绩

在科技创优管理方面，公司始终坚守“科技创优引领、智能建造赋能”的核心思路，深度推动新质生产力与施工数字化建设深度融合，以对标行业一流企业为标杆，主动探索新质生产力相关技术在工程领域的落地应用。聚焦施工一线实际需求，强化 BIM+GIS 多源数据融合、无人机航测巡检等先进技术推广运用，推动技术创新与施工生产同步共振，既为一线施工提供高效、精准的技术支撑，也为技术创新成果转化搭建了可落地、可检验的实践平台。在工程质量管理方面，公司始终坚守“品质为先、质量为本”的管理理念，从严抓实全过程质量管控，稳步推进各类质量创优、精品工程创建工作，以过硬工程品质立足市场，以实干建设实绩赋能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科技创新成果丰硕：累计获批省部级工法 12 项、专利 46 项、省部级科技奖 4 项、QC 成果奖 15 项、BIM 奖 3 项、软件著作权 2 项，工程创优夺杯再创历史新高。

工程创优方面，公司包公大道项目成功申报鲁班奖；宿松路 7 标和大连路两项目荣获市政最高质量评价奖；大连路、黄河路、珩琅山路、明巢高速、G346 巢庐路等七个项目斩获黄山杯；芜黄高速预制标、S244 路基 4 标、S366 六合南等三个项目获评安徽交通优质工程奖；合肥轨道 2 号线东延、庄周路两项目获评安徽市政优质工程。公司在项目建设和技术创新方面取得的各类荣誉和奖项，提升了品牌美誉度和影响力，有利于市场的经营和拓展，为工程建造品质提供全面保障，提高公司市场影响力。

5、坚守诚信守信底线，扎实推进信用体系建设

公司始终坚持“以信立身、以诚立业”的经营管理理念，将诚信建设深度融入生产经营、内部管理、对外合作的每一个环节，以诚信铸根基，以信用促发展，持续夯实企业高品质发展的信用基石。

报告期间，公司在社会信用评价方面成果丰硕：先后获得中国建筑业协会、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AAA 企业信用评价，安徽省建筑业协会 AAA 信用评价；在建设市场信用评分中，取得安徽省、全国公路建设市场 AA 信用评价，同时斩获合肥市市政 AAA 信用评价及其他多个地市的较高信用评价。

荣誉表彰方面，公司荣获庐阳区建筑业十强、合肥市建筑业二十强、合肥市市政工程行业优秀企业、安徽省优秀市政施工企业等多项荣誉，且蝉联“安徽省优秀建筑业企业（综合基础设施总承包类）”“安徽省建筑业龙头企业”称号，彰显了公司在行业内的综合实力与良好口碑。

6、强化风险管控体系建设，推动内控管理机制持续优化升级

2025 年，公司进一步夯实风险项目防范机制，聚焦在建项目管控重点，妥善化解项目历史遗留问题和下游供应商凸显的债务矛盾，强化资金风险管控，开展提质增效债权清收专项行动，专班推进债权清收工作。

在内控管理方面，持续深化“专班督办+部门联席”“三期管制”等管理模式，协同建管、职能部门靠前识别、前置化解，逐渐形成从解决点状局部问题向系统性处置决策的演进路径，强化合规经营理念，提升审计监督质效。

在能力作风方面，推进务实、担当、高效的工作作风转变，聚焦治理机制、用人机制和激励机制，持续优化重大事项决策机制和流程，协同破解职能交叉难题、执行难点和历史遗留问题。

在安全生产方面，围绕“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工作主线，通过强化条线梯队建设与实战能力提升和优化差异化安全目标评价与考核指标管理，聚焦项目现场安全履职实效，突出“隐患治理”实效和职能巡查闭环管理，深化“网格化”责任分区和责任纵深融合，开展场景化、沉浸式的分层级、重实效的培训，建立“互学互鉴”工作机制，推广安全微创新成果，推动全员安全管理能力升级，以高度敬畏之心，筑牢安全生产底线。

7、加强应对控股股东危机，保障公司平稳运营

2025 年末，公司控股股东关联某平台有关债务风险发生后，经公司自查，本次事件涉及的金融产品与交建股份及其参、控股子公司均无关，交建股份不承担与该事项有关的任何兑付及担保义务，公司亦未为任何金融理财产品的兑付提供担保或增信。

浙江省各级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高度重视，及时开展调查处置工作。为稳妥有序处置相关风险，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绍兴市帮扶祥源控股工作组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正式进驻祥源控股，依法依规对祥源控股资产及负债等情况进行排查，督促祥源控股依法履行债务责任。

公司积极与帮扶组保持沟通，维护公司利益，内部已召开多次专题会议，成立专班，落实责任到人，整合资源，开源节流，确保在建项目的平稳运营、安全生产。

二、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回顾

1、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了 7 次董事会，共审议了 28 项有关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 召开时间 | 召开届次 | 议案内容 | 表决情况 |
|-----------------|--------------|-------------------------------|----------------------|
| 2025 年 1 月 6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2025 年 4 月 27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 1、《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 | 2、《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 | 3、《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 | 4、《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 | 5、《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 |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 | | |
|------------------|---------------|---|---|
| | | 7、《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 | 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 | 9、《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 | 10、《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 | 11、《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关联董事俞红华、何林海回避表决 |
| | | 12、《关于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 | 13、《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 | 1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 | 15、《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 | 16、《关于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 | 17、听取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 |
| | | 18、听取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 - |
| 2025 年 4 月 29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2025 年 7 月 10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 1、《关于转让投资基金份额暨退出投资基金的议案》 |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 | 2、《关于终止投资合资公司项目的议案》 |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2025 年 8 月 21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 1、关于《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 | 2、《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2025 年 10 月 28 日 | 第三届董事会 | 1、关于《安徽省交通建设 | 同意 8 票；反对 0 |

| | | | |
|-----------------|---------------|-------------------------------|----------------------|
| 日 | 第二十四次会议 | 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 票；弃权 0 票 |
| 2025 年 12 月 8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 1、《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 | 2、《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系列制度的议案》 |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 | | 3、《关于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2、股东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了 2 次股东会，其中 1 次临时股东会，1 次年度股东会，共审议了 19 项有关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按照股东会决议及授权，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将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和事项及时办理，确保股东会各项决议顺利执行，有力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会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 召开时间 | 召开届次 | 议案内容 | 表决情况 |
|------------------|-----------------|--|------|
| 2025 年 5 月 19 日 |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 1、《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通过 |
| | | 2、《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通过 |
| | |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通过 |
| | | 4、《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通过 |
| | |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通过 |
| | | 6、《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通过 |
| | | 7、《关于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 通过 |
| | | 8、《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通过 |
| | | 9、《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通过 |
| 2025 年 12 月 24 日 |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1、《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通过 |
| | | 2.01《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通过 |
| | | 2.0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通过 |
| | | 2.03《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通过 |
| | | 2.04《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通过 |
| | | 2.05《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通过 |
| | | 2.06《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通过 |
| | | 2.07《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通过 |
| | | 2.08《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通过 |
| | | 2.09《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通过 |

3、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及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充分发挥了专门委员会职责，切实履职尽责，规范了公司治理结构，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对促进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规定开展现场工作，以及出席董事会会议、专门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相关事项发表专业意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

5、公司规范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重新修订了公司的相关制度，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财务人员进行专题学习，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和谐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三会”运作规范，保障了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6、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与投资者进行积极有效沟通和互动，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并在制度层面规范公司与投资者联络沟通工作，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2026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强化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深耕现有领域，推进战略转型工作、建立科学的决策机制，进行有效的风险防范，保障公司健康平稳的运行。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加强资源配置、组织与能力建设，高效、科学决策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推动各项既定的经营目标的实现，确保经营管理工作有序开展，并不断提升公司治理及科学决策水

平，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性的发展。2026年，公司董事会重点工作如下：

1、强化董事会核心职能，保障科学决策与执行效能

公司董事会将从股东利益出发，严格执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确保董事会、股东会召集、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职能，定期分析市场动态，引入行业专家智库，对重大事项决策进行第三方可行性论证，保障科学决策与执行效能。

2、深化内控与财务风控体系，筑牢稳健经营底线

董事会将切实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持续夯实治理根基：通过完善治理结构、提升治理水平，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稳步推进内控体系建设，健全制度体系并狠抓执行，切实提升内控有效性；同时，强化经营活动全流程风险管控，筑牢风险防线，保障公司经营行稳致远。

3、聚焦产业升级与创新驱动，培育新增长点

公司将紧密围绕2026年两会精神，以“提质增效”为核心，积极响应国家关于“新基建、零碳园区和工厂建设”等方面的战略部署，集中优质资源与中后台力量，组建专项业务团队，精准对接项目需求，力争在相关细分市场实现重大突破。同时公司将建立以业绩为导向的激励与考核机制，充分激发经营团队的开拓精神。在巩固传统重点市场优势地位的同时，动态调整经营策略，顺应市场需求变化，确保业务承揽量稳质升。

4、持续关注控股股东风险事项，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积极与帮扶组对接，持续关注控股股东风险事项进展，加强关联方欠款回收工作，并强化信息收集和风险应对工作，通过公司公告、投资者互动问答、电话、邮件等方式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做好沟通解释工作，并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8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建股份”或“公司”）2025年度的各项工作已经结束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5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83,230,354.94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339,073,599.29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未实现盈利，现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资金需求与长期发展规划，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稳步推进各项业务开展，更好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8日

议案四：

关于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及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建股份”或“公司”）2025年度的各项工作已经结束，为了更好地开展公司2026年的各项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结合公司2025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公司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发生额除部分存量房产租赁和零星采购外，主要系子公司安徽交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存量关联交易合同执行形成的预计发生额，本次预计发生额不代表实际执行额度，公司将充分评估关联方合同履行能力，严格控制交易风险，保障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1、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年初预计2025年度与关联方拟新签交易合同累计不超过192.36万元，实际新签关联交易合同累计192.36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2025年预计新签合同额 | 2025年实际签订合同额 |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阜南县城北祥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装饰装修 | 192.36 | 192.36 | / |
| 合计 | | - | 192.36 | 192.36 | / |

2、年初预计2025年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发生额不超过24,487.34万元，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额累计为12,557.86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2025年预计发生金额 |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阜南县城北祥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装饰装修 | 192.36 | 80.86 | 施工进度未达预期 |
| | 合肥祥毅置业有限公司 | 装饰装修 | 953.38 | 527.12 | 施工进度未达预期 |
| | 合肥祥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房屋建筑及附属设施建设 | 11,829.72 | 5,107.10 | 项目推进未达预期 |
| | 阜南县城北祥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房屋建筑及附属设施建设 | 6,590.90 | 3,399.90 | 项目推进未达预期 |
| | 宁波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 房屋建筑及附属设施建设 | 1,964.80 | 2,401.16 | 施工进度加快 |
| | 阜阳源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房屋建筑及附属设施建设 | 577.39 | 2.07 | 项目进度延迟 |
| | 五河祥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房屋建筑及附属设施建设 | 763.29 | 18.34 | 项目进度延迟 |
| 向关联方承租 | 合肥源祥文商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租赁房产 | 295.00 | 251.47 | / |
| | 安徽天路公路服务有限公司 | 租赁房产 | 25.00 | 24.00 | / |
| | 安徽祥融园林有限公司 | 租赁房产 | 30.00 | 11.74 | / |
|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服务 | 安徽祥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 支付物业管理费、水电费、停车费 | 175.50 | 117.95 | / |
| |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 | 零星采购 | 150.00 | 33.56 | / |
| | 安徽祥融园林有限公司 | 园林绿化服务 | 140.00 | 0 | 项目进度延迟 |
| | 安徽祥融园林有限公司 | 项目游步道及景观绿化工程施工 | 800.00 | 582.59 | 项目进度延迟 |
| 合计 | | / | 24,487.34 | 12,557.86 | / |

(二) 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1、根据公司2026年经营计划，拟提请董事会审批年度与关联方新签交易合同累计不超过280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预计新签合同额 |
|-----------|----------------|--------|---------|
| 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 | 合肥源祥文商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租赁房产 | 280.00 |

| | | | |
|-----------|--|---|--------|
| 方办公楼租赁 | | | |
| 合计 | | - | 280.00 |

2、预计2026年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发生额不超过11,031.43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预计发生金额 |
|---------------|--------------------|-----------------|-----------|
|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合肥祥毅置业有限公司 | 装饰装修 | 463.25 |
| | 阜南县城北祥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装饰装修 | 114.45 |
| | 韶关市祥源丹霞山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装饰装修 | 125.35 |
| | 合肥祥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房屋建筑及附属设施建设 | 5,537.82 |
| | 阜南县城北祥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房屋建筑及附属设施建设 | 852.72 |
| | 宁波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 房屋建筑及附属设施建设 | 2,617.19 |
| | 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设计服务 | 2.00 |
| 向关联方承租 | 合肥源祥文商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租赁房产 | 281.18 |
| | 安徽天路公路服务有限公司 | 租赁房产 | 25.00 |
| | 安徽祥融园林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租赁房产 | 14.00 |
|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服务 | 安徽祥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 支付物业管理费、水电费、停车费 | 168.47 |
| |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 | 零星采购 | 90.00 |
| | 安徽祥融园林有限公司 | 园林绿化服务 | - |
| | 安徽祥融园林有限公司 | 项目游步道及景观绿化工程施工 | 740.00 |
| 合计 | | - | 11,031.43 |

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发生额除部分存量房产租赁和零星采购外，主要系子公司安徽交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存量关联交易合同执行形成的预计发生额，本次预计发生额不代表实际执行额度，公司将充分评估关联方合同履行能力，严格控制交易风险，保障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新签关联交易合同的交易价格均以市场公允价格执行。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合肥祥毅置业有限公司

合肥祥毅置业有限公司系交建股份控股股东间接控制100.00%的关联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 |
|-------|--|
| 公司名称 | 合肥祥毅置业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郭锋 |
| 住所 |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四里河街道临泉路与周湾路交口西南侧50米一楼101室 |
| 注册资本 | 10,000万元 |
| 成立日期 | 2021年9月27日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 经营范围 |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住房租赁；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二）阜南县城北祥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阜南县城北祥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交建股份控股股东间接控制100.00%的关联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 |
|-------|--|
| 公司名称 | 阜南县城北祥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崔庆生 |
| 住所 | 安徽省阜阳市阜南县经济开发区S328与王化路交叉口 |
| 注册资本 | 10,000万元 |
| 成立日期 | 2018年11月12日 |
| 公司类型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 经营范围 |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游览景区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物业管理；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三）韶关市祥源丹霞山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韶关市祥源丹霞山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系交建股份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关联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 |
|-------|---|
| 公司名称 | 韶关市祥源丹霞山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王楠 |
| 住所 | 韶关市仁化县丹霞山风景管理区内索道下站房及走道 |
| 注册资本 | 10,000万元 |
| 成立日期 | 2024年8月29日 |
| 公司类型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 经营范围 | 许可项目：住宿服务；洗浴服务；餐饮服务；演出场所经营；演出经纪；游艺娱乐活动；歌舞娱乐活动；酒吧服务（不含演艺娱乐活动）；酒类经营；营业性演出；旅游业务；电影放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游览景区管理；文化场馆管理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露营地服务；公园、景区小型设施娱乐活动；自然遗迹保护管理；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文物文化遗址保护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柜台、摊位出租；休闲娱乐用品设备出租；土地使用权租赁；停车场服务；船舶租赁；游艇租赁；普通露天游乐场所游乐设备销售；休闲观光活动；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共享自行车服务；住房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市场营销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酒店管理；物业管理；农副产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客运索道经营；餐饮管理；健身休闲活动；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票务代理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规划设计管理；棋牌室服务；游乐园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摄影扩印服务；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台球活动；城市公园管理；服装服饰零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交通设施维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洗车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园区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四) 合肥祥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肥祥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交建股份控股股东间接控制100.00%的关联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 |
|-------|--|
| 公司名称 | 合肥祥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邢牛所 |
| 住所 | 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上派镇金寨南路8号祥源花世界花立方展示中心301室 |
| 注册资本 | 10,000万元 |
| 成立日期 | 2020年12月8日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 经营范围 |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住房租赁；建筑材料 |

| | |
|--|--------------------------------------|
| | 销售；物业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

（五）宁波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系交建股份控股股东间接控制51.00%的关联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 |
|-------|--|
| 公司名称 | 宁波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马长明 |
| 住所 | 浙江省宁波杭州湾新区世纪城揽月苑12号楼17-2室 |
| 注册资本 | 10,000万元 |
| 成立日期 | 2019年3月15日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 经营范围 |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六）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系交建股份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关联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 |
|-------|--|
| 公司名称 | 凤凰祥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常红卫 |
| 住所 | 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凤凰县沱江镇文星街11号 |
| 注册资本 | 10,000万元 |
| 成立日期 | 2019年12月30日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 经营范围 | 旅行社及相关服务；名胜风景区管理；文物古迹景区的管理；旅游景点开发；文艺创作与表演；工艺品制造及销售；少数民族服装、箱包制造及销售；住宿和餐饮服务；会议服务；水上游乐园服务；水上旅客运输；食品零售；文化活动的组织与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七）合肥源祥文商旅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合肥源祥文商旅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系交建股份控股股东控制的关联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 |
|------|-----------------|
| 公司名称 | 合肥源祥文商旅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李春玲 |
| 住所 |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亳州路街道濉溪路310号祥源广场A座1603 |
| 注册资本 | 100万元 |
| 成立日期 | 2024年12月3日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
| 经营范围 | 许可项目：旅游业务；餐饮服务；游艺娱乐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柜台、摊位出租；资产评估；住房租赁；房地产经纪；不动产登记代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停车场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八）安徽天路公路服务有限公司

安徽天路公路服务有限公司系交建股份控股股东间接控制100%的关联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 |
|-------|--|
| 公司名称 | 安徽天路公路服务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俞水祥 |
| 住所 |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310号翡丽时代广场商业综合楼A-1602 |
| 注册资本 | 57万元 |
| 成立日期 | 1988年4月24日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 经营范围 | 路标生产；服装鞋帽、汽车配件零售；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九）安徽祥融园林有限公司

安徽祥融园林有限公司系交建股份控股股东直接及间接控制65.00%的关联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 |
|-------|---|
| 公司名称 | 安徽祥融园林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董星华 |
| 住所 | 合肥市蜀山区小庙镇枣林村村部 |
| 注册资本 | 5,000万元 |
| 成立日期 | 2013年8月15日 |
| 公司类型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 经营范围 |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水产养殖；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 |

| | |
|--|---|
| | 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规划设计管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城乡市容管理;环保咨询服务;人工造林;树木种植经营;花卉种植;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水泥制品销售;砖瓦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泵及真空设备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灯具销售;家具销售;园艺产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

(十) 安徽祥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安徽祥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系交建股份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100.00%的关联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 |
|-------|---|
| 公司名称 | 安徽祥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孙先祥 |
| 住所 | 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310号翡丽时代广场商业综合楼A-1801 |
| 注册资本 | 1,000万元 |
| 成立日期 | 2004年11月4日 |
| 公司类型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 经营范围 |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网络文化经营;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物业服务评估;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物清洁服务;日用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礼品花卉销售;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集贸市场管理服务;家用电器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文具用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粮油仓储服务;城市绿化管理;礼仪服务;家政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市场营销策划;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水产品批发;水产品收购;门窗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装卸搬运;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咨询;房地产评估;柜台、摊位出租;住房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树木种植经营;农业园艺服务;养老服务;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养老服务(居家养老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十一)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交建股份控股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 | |
|------|--------------|
| 公司名称 |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俞发祥 |
| 住所 |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后墅路 299 号祥源大厦 1601-1 室 |
| 注册资本 | 90,000 万元 |
| 成立日期 | 2002 年 4 月 29 日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 经营范围 | 实业投资；市场设施开发与服务；旅游开发及投资；批发、零售：家用电器及配件、电子产品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公司及子公司向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控制的关联方提供房建服务，承租办公场地，零星商品和劳务采购。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进行的提供房建服务，承租办公场地，零星商品和劳务采购等关联交易以自愿、公平、等价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关联交易协议在实际采购或服务发生时签署。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预计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拓展的需要，交易将遵循定价公允、公平的市场原则执行，向关联方承租办公场地及零星商品和劳务采购，以合理的成本获得相应办公场地、产品和服务。

2026年新签关联交易合同主要为租赁房产。2026年预计关联交易发生额除部分存量房产租赁和零星采购外，主要系子公司安徽交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存量关联交易合同执行形成的预计发生额，本次预计发生额不代表实际执行额度，公司将充分评估关联方合同履行能力，严格控制交易风险，保障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上述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亦未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也未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控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关联股东对本议案需回避表决。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五：

关于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生产经营及投资计划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下属子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总额不超过 4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计划如下：

- 担保人名称：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交建股份”）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 | 本次担保金额 |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
| 安徽通达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达盛”） | 23,000 | 2,800 |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 否 |
| 浙江交建城市服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交建”） | 6,000 | 4,600 |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 否 |
| 安徽锦祥融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祥融达”） | 1,000 | 490 |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 否 |
| 安徽道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道霖”） | 2,000 | 1,889.80 |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 否 |
| 五河祥源星河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河建设”） | 1,000 | 970 |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 否 |
| 安徽省欣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欣耘”） | 1,000 | 0 |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 否 |
| 安徽交建益辉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 | 1,000 | 0 |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 否 |

| | | | | |
|-----------------------------|--------|-----------|---------------|---|
| 建益辉”) | | | | |
| 安徽省诚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诚锦”) | 1,000 | 0 |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 否 |
| 安徽交建兴源路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源路面”) | 1,000 | 0 |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 否 |
| 安徽省路通公路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通检测”) | 1,000 | 0 |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 否 |
| 凤台博佳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凤台博佳”) | 1,000 | 0 |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 否 |
| 安徽乾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乾耀”) | 1,000 | 0 |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 否 |
| 合计 | 40,000 | 10,749.80 | / | / |

● 累计担保情况

| | |
|-----------------------------|--|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 0 |
|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 134,308.77 |
|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83.96 |
|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
|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 无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增强资金运用灵活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为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本次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

保函、商业汇票、外汇衍生品交易等融资业务担保及日常经营履约类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具体以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本次核定额度包含新增担保及原有存续担保。

在上述额度内，各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按照实际情况内部调剂使用；其中，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下属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 70% 以下的下属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担保事宜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授权额度内担保相关事宜，授权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签署有关的法律文件。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根据担保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召开 2026 年年度股东会之日止，任一时点担保余额不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额度，具体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本次预计担保额度并非实际担保金额，实际金额以实际签署并发生的担保合同为准。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 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担保方持股比例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预计) |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 | 担保预计有效期 | 是否关联担保 | 是否有反担保 |
|------------------|------|-----------|-------------------|----------|---------------|------------------------|---------|--------|--------|
| 对控股子公司 | | | | | | | | | |
|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 | | | | | | | | |
| 交建 | 通达盛 | 间接持股 100% | 90.30 | 2,800 | 23,000 | 14.38 | 年度滚动预计 | 否 | 无 |
| 交建 | 浙江交建 | 直接持股 55% | 85.78 | 4,600 | 6,000 | 3.75 | 年度滚动预计 | 否 | 无 |
| 交建 | 锦祥融达 | 间接持股 100% | 107.68 | 490 | 1,000 | 0.63 | 年度滚动预计 | 否 | 无 |
| 交建 | 安徽道霖 | 间接持股 100% | 84.97 | 1,889.80 | 2,000 | 1.25 | 年度滚动预计 | 否 | 无 |
| 交建 | 星河建设 | 间接持股 100% | 327.42 | 970 | 1,000 | 0.63 | 年度滚动预计 | 否 | 无 |
| 交建 | 安徽欣耘 | 直接持股 100% | 85.27 | 0 | 1,000 | 0.63 | 年度滚动预计 | 否 | 无 |
| 交建 | 交建益辉 | 直接持股 100% | 98.32 | 0 | 1,000 | 0.63 | 年度滚动预计 | 否 | 无 |
| 交建 | 安徽诚锦 | 间接持股 100% | 79.15 | 0 | 1,000 | 0.63 | 年度滚动预计 | 否 | 无 |
| 交建 | 凤台博佳 | 间接持股 100% | 79.75 | 0 | 1,000 | 0.63 | 年度滚动预计 | 否 | 无 |
| 交建 | 安徽乾耀 | 间接持股 100% | 101.37 | 0 | 1,000 | 0.63 | 年度滚动预计 | 否 | 无 |
|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 | | | | | | | | |
| 交建 | 路通检测 | 直接持股 100% | 16.32 | 0 | 1,000 | 0.63 | 年度滚动预计 | 否 | 无 |
| 交建 | 兴源路面 | 直接持股 100% | 51.73 | 0 | 1,000 | 0.63 | 年度滚动预计 | 否 | 无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 被担保人类型 | 被担保人名称 |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法人 | 安徽通达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交建股份间接持股 100% | 91340121MACYCTAB8B |
| 法人 | 浙江交建城市服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交建股份直接持股 55%；杭州祥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0%；冯康言 15% | 91330102MACEWGYX6Y |
| 法人 | 安徽锦祥融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交建股份间接持股 100% | 91340121MAD1A9EQ2X |
| 法人 | 安徽道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交建股份间接持股 100% | 91340104MA2W1DGH14 |
| 法人 | 五河祥源星河建设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交建股份间接持股 100% | 91340322MA2TQ0842P |
| 法人 | 安徽省欣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交建股份直接持股 100% | 91340321MAD3THQG4R |
| 法人 | 安徽交建益辉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交建股份直接持股 100% | 91340208MA8P2XRT4C |
| 法人 | 安徽省诚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交建股份间接持股 100% | 91340323MA8PTL4Q84 |
| 法人 | 安徽交建兴源路面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交建股份直接持股 100% | 913400006662236575 |

| | | | | |
|----|-----------------|-------|---------------|--------------------|
| 法人 | 安徽省路通公路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交建股份直接持股 100% | 913401007548905131 |
| 法人 | 凤台博佳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交建股份间接持股 100% | 91340421MA8P2HQW9M |
| 法人 | 安徽乾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交建股份间接持股 100% | 91340208MAD0H2NU0L |

| 被担保人 名称 |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 | | | | | | | | |
|------------|-----------------------------|-----------|-----------|-----------|-----------|-----------------------------|-----------|----------|-----------|----------|
|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1-12月（经审计） | | | |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1-12月（经审计） | | | | |
|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资产净额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资产总额 | 负债总额 | 资产净额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通达盛 | 52,506.34 | 47,414.88 | 5,091.46 | 57,089.48 | 1,026.48 | 48,637.82 | 44,572.85 | 4,064.97 | 71,415.07 | 1,020.24 |
| 浙江交建 | 47,178.63 | 40,467.94 | 6,710.69 | 34,117.25 | 820.33 | 35,088.2 | 29,197.84 | 5,890.36 | 19,864.85 | 211.23 |
| 锦祥融达 | 2,857.49 | 3,076.86 | -219.37 | 4,812.25 | -298.95 | 1,599.45 | 1,519.87 | 79.58 | 1,277.60 | 79.72 |
| 安徽道霖 | 2,710.01 | 2,302.79 | 407.22 | -1.72 | -117.18 | 2,896.55 | 2,372.15 | 524.4 | 537.13 | -80.21 |
| 星河建设 | 1,529.15 | 5,006.79 | -3,477.64 | 57.93 | -4,890.22 | 6,698.32 | 5,286.93 | 1,411.39 | 278.54 | -171.14 |
| 安徽欣耘 | 22,209.96 | 18,937.49 | 3,272.47 | 43,796.21 | 2,203.40 | 15,563.87 | 14,494.79 | 1,069.07 | 13,773.27 | 969.07 |
| 交建益辉 | 3,217.40 | 3,163.63 | 53.97 | 1973.03 | -45.45 | 3,019.79 | 2,882.61 | 137.18 | 3,168.12 | 39.69 |

| | | | | | | | | | | |
|------|-----------|-----------|----------|-----------|----------|-----------|-----------|----------|-----------|----------|
| 安徽诚锦 | 33,262.49 | 26,326.16 | 6,936.33 | 37,699.94 | 83.64 | 33,362.47 | 26,472.32 | 6,890.14 | 26,673.67 | 2,663.22 |
| 兴源路面 | 4,574.68 | 2,366.28 | 2,208.39 | 692.67 | -412.27 | 5,280.52 | 2,659.86 | 2,620.66 | 934.65 | 38.99 |
| 路通检测 | 3,993.24 | 651.58 | 3,341.66 | 2,827.95 | 122.29 | 3,797.57 | 578.20 | 3,219.17 | 3,144.07 | 189.78 |
| 凤台博佳 | 42,646.81 | 34,010.99 | 8,635.82 | 21,810.61 | 1,113.13 | 37,760.77 | 30,236.9 | 7,523.87 | 24,480.51 | 2,162.75 |
| 安徽乾耀 | 3,390.43 | 3,436.86 | -46.43 | 4,330.68 | -144.04 | 4,380.11 | 4,289.13 | 90.98 | 5,443.07 | 90.98 |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尚未签署担保协议，此次事项是确定年度新增担保的总安排，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尚未就上述新增担保预计事项签署相关担保协议。担保协议主要内容视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 2026 年度新增担保额度预计是考虑公司生产经营及投资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合理预测，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整体经营实力和市场竞争力。本次预计担保事项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生产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3.43 亿元（全部系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 2025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83.96%。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度生产经营和发展计划，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申请办理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一）综合授信额度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及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综合授信，以满足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融资要求。

（二）授信品种

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保函、保理、融资租赁等授信产品。授信额度将根据实际情况由各银行共同使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由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共同循环使用。

（三）授信期限

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额度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其他说明

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向银行及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考虑到不断变化的金融市场环境，董事会在股东会审核通过后将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上述批准的授信额度内，签署相关融资法律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七：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聘请的 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在审计服务中，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表现出良好的执业操守，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并提议，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为公司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2. 人员信息

容诚所首席合伙人刘维，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容诚所共有合伙人 233 人，注册会计师 1,507 人，其中 85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容诚所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251,025.8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34,862.94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23,764.58 万元。容诚所共承担 518 家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62,047.52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与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4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5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 诚信记录

容诚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4 次、自律处分 1 次。10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共 2 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9 次、纪律处分 10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签字合伙人：熊延森，201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3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国机通用（600444）、双枪科技（001211）、华恒生物（688639）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冯屹巍，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4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安徽建工（600502）、交建股份（603815）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张传艳，200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7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阳光电源（300274.SZ）、科大讯飞（002230.SZ）、江河集团（601886.SH）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前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

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审计费用合计 110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2026 年具体审计费用将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由公司经营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量，与容诚所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进行了审查，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提请董事会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等服务。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决定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及经营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一、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管理人员具体岗位及年度内实际任期，经核算，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实际支付情况如下：

1. 非独立董事、职工董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 姓名 | 职务 | 税前薪酬总额 (万元) | 备注 |
|--------------|-----------|----------------|--------------|
| 胡先宽 | 董事长 | 139.9 | |
| 何林海 | 董事 | 0 | 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
| 俞红华 (已离任) | 董事 | 0 | 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
| 吴小辉 | 董事、总经理 | 93.11 | 以总经理职务领取薪酬 |
| 陈明洋 | 董事、副总经理 | 61.1 | 以副总经理职务领取薪酬 |
| 曹振明 (已离任) | 董事、董事会秘书 | 53.44 | 以董事会秘书职务领取薪酬 |
| 储根法 | 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 76.14 | 以副总经理职务领取薪酬 |
| 施秀莹 | 财务总监 | 60.53 | 以财务总监职务领取薪酬 |
| 李凡刚 | 副总经理 | 70.23 | 以副总经理职务领取薪酬 |

2. 独立董事薪酬情况：

| 姓名 | 职务 | 税后薪酬总额 (万元) | 备注 |
|-----|------|----------------|----|
| 赵惠芳 | 独立董事 | 10 | |
| 张治栋 | 独立董事 | 10 | |
| 陈亮 | 独立董事 | 10 | |

二、2026 年度薪酬方案

1. 独立董事：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度，津贴标准由股东会审议，原则上每年发放津贴，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按年发放。独立董事因出席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股东会的差旅费及依照《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时所需的其他费用，由公司承担。

2. 职工董事：公司职工董事属于公司员工，按照其实际任职的岗位薪酬标准领取报酬，由公司结合其岗位要求开展业绩考核。

3. 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职责确定薪酬标准，不再领取董事津贴。该类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三部分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和津贴。

鉴于本议案的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回避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因此本议案未参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表决，现直接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九：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拟对现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制度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十：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5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上述董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资格审查后，现将提名如下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包含以下子议案：

- 10.01 推荐胡先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02 推荐吴小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03 推荐杨林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04 推荐李凡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05 推荐郑家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8日

议案十附件：交建股份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胡先宽先生**，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正高级工程师。1999年9月至2000年5月，就职于安徽省公路机械厂；2000年6月至2004年4月，就职于安徽省公路工程总公司；2004年4月至2016年11月，历任安徽省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总经理助理、总经理、董事长。2016年11月至今，任交建股份董事长。

2、**吴小辉先生**，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高级工程师。2007年7月至2016年11月，历任安徽省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人事助理、人力行政部经理；2016年11月至2019年12月，任交建股份监事会主席、新型投资事业部经理；2019年12月至2021年3月，任交建股份董事长助理兼新型投资事业部经理；2021年3月至2021年11月，任交建股份总经理。2021年11月至今，任交建股份董事、总经理。

3、**杨林恣先生**，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注册会计师。2016年11月至2020年3月，任交建股份董事；2020年3月至2020年12月，任张家界祥源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月至2024年3月，任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发展中心副总经理。2024年4月至今，任交建股份董事长助理。

4、**李凡刚先生**，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高级工程师。2003年7月至2003年12月，任安徽省宿州市公路局材料站技术员；2003年12月至2016年11月，历任安徽省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工程部长、工程管理部项目主管、法务部副经理、项目经理；2016年11月至2019年12月，历任交建股份工程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19年12月至今，任交建股份副总经理。

5、**郑家俊先生**，198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7月至2013年8月，历任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江苏公司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2013年8月至2015年9月，任安徽省信息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2015年9月至2017年3月，任安徽讯飞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高级经理；2017年3月至2025年11月，任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部助理总经理。2026年1月至今，任交建股份董事会秘书。

议案十一：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 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5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上述董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资格审查后，现将提名如下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包含以下子议案：

- 11.01 推荐赵惠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1.02 推荐张治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1.03 推荐陈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8日

议案十一附件：交建股份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赵惠芳女士**，195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教授，历任合肥工业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院长、院党委书记，合肥工业大学财务管理研究所所长；曾兼任教育部高等学校工商管理类学科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会计教育专业委员会委员，现兼任中国会计学会高等工科院校分会名誉会长。主编的《企业会计学》教材，由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先后被评为普通高等学校“九五”“十五”“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该教材曾获得安徽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著作）一等奖，主持和参与了多项国家级与省级科研项目，在国内外著名期刊发表多篇文章，曾获多项省、部级奖励。兼任讯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独立董事，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4月至今，任交建股份独立董事。

2、**张治栋先生**，196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经济学教授，博士生导师。1989年7月至2002年9月，历任合肥第一人民医院办公室副主任、主任；2005年7月至2025年12月，历任安徽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经济学系主任，安徽大学学科学位建设办公室副主任、发展规划处副处长、人文社会科学处副处长，学报编辑部主任兼《安徽大学学报（哲社版）》主编。现任安徽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海螺（安徽）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4月至今，任交建股份独立董事。

3、**陈亮先生**，198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副教授，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2009年12月至2011年7月，任南京林业大学讲师；2011年8月至2012年12月，任合肥工业大学讲师；2012年12月至今，任合肥工业大学副教授。主持包括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教育部高等学校博士学科点专项科研基金、安徽省自然科学基金、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等在内的纵向和横向科研项目40多项；发表学术论文50多篇，其中SCI/EI检索论文30余篇；已获国家专利10余项；获安徽省科技进步奖2项，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科技进步奖、安徽省交通科技进步奖、建华工程奖等10余项；参编安徽省地方标准3项，中国公路学会等团体标准2项；参编“高等学校土木工程专业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课程教材《桥梁工程》等专著2部。2023年4月至今，任交建股份独立董事。

报告一：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建股份”或“公司”）2025年度的各项工作已经结束。在2025年度工作中，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结合2025年实际工作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对2025年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编制了《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内容详见附件）。

附件：《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8日

报告一附件 1: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张治栋

本人作为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建股份”或“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独立履职，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发展情况，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进一步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张治栋，196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经济学教授，博士生导师。1989年7月至2002年9月，历任合肥第一人民医院办公室副主任、主任；2005年7月至2025年12月，历任安徽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经济学系主任，安徽大学学科学位建设办公室副主任、发展规划处副处长、人文社会科学处副处长，学报编辑部主任兼《安徽大学学报（哲社版）》主编。现任安徽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海螺（安徽）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4月至今，任交建股份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因此，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和2次股东会，本人均以现场或通讯方式按时出席参会，不存在缺席和委托出席的情况。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本人会前认真审阅会议材料，必要时与公司董事会秘书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进行预沟通，就拟审议事项进行询问、补充了解信息等，在会议上明确发表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客观地决策及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为积极推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强化其专业职能，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本人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未召开战略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

（三）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1次，本人亲自出席。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审议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本人对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和事项均表示同意，未提出异议、反对或弃权的情形。

（四）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的情况

2025年度，本人积极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有效沟通，听取审计工作专题汇报并就定期报告及财务、业务状况进行深度探讨，确保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与完整性。

（五）现场工作情况

本人充分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会及实地交流等机会，通过现场走访、电话及视频会议等方式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交流、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规范运作情况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

策，关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执行情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促进公司管理水平提升。

（六）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在本人履行职责过程中，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使本人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对本人提出的意见建议，公司积极予以采纳，对要求补充的信息及时进行了补充或解释，为本人工作提供便利条件和支持，保证了本人有效行使职权。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实施关联交易。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均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时，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定价合理、公允，交易公平、公正、公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及《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了相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让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上述报告均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中《2024年年度报告》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对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三）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在执行业务的过程中,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有较好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的工作要求。

(四) 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本人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其他有关规范性文件要求,本人对公司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审核。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所进行的担保均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任何形式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了《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情况。

(五) 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股份后的612,377,5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65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39,804,539.78元。本人认为公司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兼顾了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利润分配决策程序规范。

(六) 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本人对公司内控制度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审阅了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本人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已基本建立了较为完善

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公司通过内部控制有效地防范了各种风险。

（七）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情况，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况。

（八）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认为公司注重提升信息披露管理水平，认真履行了信息披露管理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总体评价

2025年度，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切实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6年，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不断学习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加强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交流，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建设性的意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张治栋

2026年5月18日

报告一附件 2: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赵惠芳

本人作为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交建股份”）的独立董事，在 2025 年度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秉持诚实、勤勉、独立的原则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期间，本人积极出席各类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规范运作，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监督与决策作用。现将本人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

赵惠芳，1952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教授，历任合肥工业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院长、院党委书记，合肥工业大学财务管理研究所所长；曾兼任教育部高等学校工商管理类学科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会计教育专业委员会委员，现兼任中国会计学会高等工科院校分会名誉会长。主编的《企业会计学》教材，由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先后被评为普通高等学校“九五”“十五”“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该教材曾获得安徽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著作）一等奖，主持和参与了多项国家级与省级科研项目，在国内外著名期刊发表多篇文章，曾获多项省、部级奖励。兼任讯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独立董事，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4 月至今，任交建股份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亦不存在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情形，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形，亦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参加董事会及股东会会议情况

2025年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及2次股东会。作为独立董事，本人秉持勤勉尽责原则，通过出席董事会与股东会，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充分发表意见与建议，对所有议案均未提出异议并投赞成票，无反对或弃权情形。报告期内，本人不存在无故缺席会议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及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应审批程序。

（二）参加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审计委员会会议。本人按时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凭借自身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意见，并以严谨态度独立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5年度，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1次，本人亲自出席。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严格依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关于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审议，本人对该议案表示同意，未提出异议、反对或弃权。

（四）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参与年度报告专项沟通会议，积极与负责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公司管理层开展交流与探讨，履行独立董事在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的监督职责，确保年报信息披露的准确性与完整性。

（五）现场工作情况

2025年，本人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及时掌握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重大事项执行进展，通过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及其他公司会议的方式对公司及公司项目地进行实地考察，了解公司的内外部环境、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执行情况，有效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六）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本人的沟通交流，勤勉尽责地向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反馈提出的问题，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在每次董事会及股东会召开前，公司及时报送会议资料给本人审阅，积极配合本人作为独立董事的工作。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本人任职期间，严格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就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定价公允性、审批程序合规性以及是否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等方面开展监督工作。本人认为，公司2025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通过上交所网站及其他媒体完成披露；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经核查，未发现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受损的情形，此类交易亦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也未因该等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二）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准确披露了相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让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上述报告均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中《2024年年度报告》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对定期报告的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财务数据准确详实，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三）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报告期内，公司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

控制的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行业务的过程中，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工作认真、严谨，具有较高的综合素质，坚持独立审计准则，保证了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较好地履行了聘任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四）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本人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公司2025年对外担保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和落实，并发表独立意见：经本人充分了解和查验，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严格履行审核程序，对担保事项及时进行披露，并能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逾期担保、无违规担保，不存在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了《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情况。

（五）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股份后的612,377,5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65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39,804,539.78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是公司结合自身发展阶段、盈利水平与资金状况，为兼顾股东利益与公司发展需要而制定的方案。

（六）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本人对公司内控制度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审阅了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本人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已基本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公司通过内部控制有效地防范了各种风险。

（七）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出具的上述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情况，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本人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认为公司 2025 年认真履行了各项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客观公允的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现状，有利于帮助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状况，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权益。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始终秉持勤勉尽职的原则，以独立、客观、公正、审慎的态度履行职责，就相关事项发表专业意见，在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2026 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责，持续学习相关规范性文件，深入掌握公司经营动态，运用专业知识与经验为公司合规运营、稳健发展提供更多建设性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参考，进一步提升公司决策水平与持续经营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赵惠芳

2026 年 5 月 18 日

报告一附件3: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陈 亮

作为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交建股份”）的独立董事，在2025年度任职期间，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秉持客观、公正、独立的立场，诚信、勤勉、专业地履行职责，按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2025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本人陈亮，男，198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副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2009年12月至2011年7月，任南京林业大学讲师；2011年8月至2012年12月，任合肥工业大学讲师；2012年12月至今，任合肥工业大学副教授。主持包括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教育部高等学校博士学科点专项科研基金、安徽省自然科学基金、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等在内的纵向和横向科研项目40多项；发表学术论文50多篇，其中SCI/EI检索论文30余篇；已获国家专利10余项；获安徽省科技进步奖2项，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科技进步奖、安徽省交通科技进步奖、建华工程奖等10余项；参编安徽省地方标准3项，中国公路学会等团体标准2项；参编“高等学校土木工程专业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课程教材《桥梁工程》等专著2部。2023年4月至今，任交建股份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与2次股东会。本人秉持勤勉尽责的原则，通过现场或通讯方式全程参与了公司所有董事会及股东会，未出现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或缺席的情况。在会议过程中，本人认真审阅各项会议资料，积极参与议案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定要求，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应审批流程。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或弃权情况。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担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期间，公司共召开4次审计委员会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并积极履行相关职责，认真研讨会议文件，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专业意见与咨询支持。本人对审计委员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事项均表示同意，未提出任何异议、反对或弃权意见。

（三）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1次，由本人亲自出席，对公司关联交易等议案进行审议，推动董事会决策符合上市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为公司经营与发展提供专业客观的建议，助力提升董事会决策水平。

（四）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的情况

本人积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及时掌握年度审计工作进展，就公司经营、内部控制、财务、业务情况及需重点关注的审计事项展开交流，评估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工作质量与成果，认真履行对其审计服务的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五）现场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履行职责，通过出席公司股东会、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等多种方式，全面且深入地了解公司的经营与财务状况。同时，就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生产经营活动、财务表现以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专项沟通，并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合理建议，切实发挥了独立董事的指导与监督作用。

（六）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本人履职期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高度重视独立董事工作，为本人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积极配合并支持本人开展工作，及时、详尽地提供相关资料，使本人能够全面、及时地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对于本人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公司均积极采纳，并结合实际情况研究落实，有效保障了本人充分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与专业咨询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尤其注重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认真审议了公司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经审慎评估，本人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系基于正常业务经营需求开展，交易定价公平合理，契合交易双方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商业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

（二）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情况

在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以及《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阅，对定期报告的编制与披露过程实施了监督，并就相关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经核查，上述定期报告的格式与内容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人认定，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以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且准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制度的要求。

（三）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5年度，公司未发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2025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审计人员严格恪守职业道德规范，工作认真严谨，具备较高的综合素质，始终坚持独立审计准则，保障了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推进，切实履行了聘任合同约定的责任与义务。

（四）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本人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审核。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所发生的担保均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无其他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出现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亦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需承担损失的情况。

本人认为，公司能够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切实履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有效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未发现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五）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股份后的612,377,5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65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39,804,539.78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资金需求、股东回报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依据各类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的内控制度展开了认真细致的核查工作。经核查，本人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客观且真实地呈现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状况与运行情况。目前，公司已基本构建起相对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且该体系能够得到有效执行。通过实施内部控制，公司切实防范了各类风险。

（七）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开展了监督工作，认为公司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

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均未出现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形。

（八）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安徽证监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会依照监管要求，严格把控信息披露时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广大投资者披露公司经营状况，切实保障了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公平获取公司信息的权利。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秉持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切实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6年，本人将继续以诚信与勤勉为准则，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推动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水平持续提升，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陈亮

2026年5月18日